

貿易融資及服務收費表

2008年1月1日生效

進口服務

I. 開出信用證及修改書手續費

項目	收費辦法	一般信用證 最低收費	背對背信用證 最低收費
A. 開出信用證	收費以六個月為一期，按開證金額每期計收 1/4%	HKD450.00	HKD800.00
B. 修改信用證	-----	HKD400.00	HKD500.00
C. 延展有效期	1.如展期後仍未超過已收費的期限 2.如展期後已超越六個月期限，每展一期，按信用證餘額每期收取 1/4%	HKD400.00 HKD450.00	HKD500.00 HKD800.00
D. 增額	計算辦法與新開證相同	HKD450.00	HKD800.00

II. 進口單據及其他業務手續費

項目	收費辦法	最低收費
A. 信用證項下進口港幣單據	按單據金額收取 1/4%	HKD350.00
B. 信用證或託收項下外幣單據 以原幣贖單	按單據金額收取無兌換手續費 1/4%	HKD350.00
C. 遠期信用證承兌	承兌有效期以一個月為一期，按單據金額每期收取 1/16%	HKD350.00
D. 循環信用證項下提取	在原信用證金額已獲提取的情況下，每次再按發票金額收取 1/8%	HKD500.00
E. 進口代收	按單據金額收取 1/8%	HKD350.00
F. 擔保提貨	1.每次簽發擔保提貨書均需收取手續費 2.如本行最終未能收到正本貨運單據，或首三個月內仍未收到正本貨運單據，則按發票金額加收手續費 1/4%	HKD300.00 HKD350.00
G. 進口發票融資	按發票金額收取 1/4%	HKD350.00

出口服務

I. 出口單據及其他業務手續費

項目	收費辦法	最低收費
A. 通知信用證或修改書	-----	HKD300.00
B. 保兌信用證	收費以一個月為一期，按信用證金額每期計收 1/16%	HKD350.00
C. 出口跟單託收	按單據金額收取 1/8%	HKD350.00
D. 出口港幣單據議付/買單/墊款	按單據金額收取 1/4%	HKD350.00
E. 出口外幣單據以原幣支付	按單據金額收取無兌換手續費 1/4%	HKD350.00
F. 出口信用證審單	按每單收取	HKD300.00
G. 打包放款	按敘做金額收取 1/8%	HKD300.00
H. 出口發票貼現	按發票金額收取 1/4%	HKD350.00

II. 轉讓信用證

A. 來證全部轉讓手續費：

項目	收費辦法	最低收費
1. 開出信用證	-----	HKD500.00
2. 修改信用證	-----	HKD500.00

B. 來證部份轉讓手續費：

項目	收費辦法	最低收費
1. 開出信用證	按轉讓金額收取 1/4%	HKD700.00
2. 修改信用證	轉讓後增額按金額收取 1/4%	HKD500.00

其他服務

I. 開出備用信用證手續費

項目	收費辦法	最低收費
A. 開出備用信用證	收費以一個月為一期，按開出備用信用證金額每期收取 1/8%	HKD450.00
B. 修改備用信用證	-----	HKD400.00
C. 延展有效期	1. 如展期後仍未超過已收費的期限 2. 如展期後超過已收費的期限，按備用信用證餘額每期收取 1/8%	HKD400.00 HKD450.00
D. 增額	按新增金額每期計收 1/8%，計算期數辦法與新開備用信用證相同	HKD450.00

其他費用/利率

項目	收費辦法
A. 電訊費	按當時價目計算，並視乎內容多少而定
B. 郵寄費	按郵件重量、郵寄方式及所寄往地區計算
C. 一般押匯利率	按本行當時的利率計算

備註：

1. 計算收費期數的辦法：

若收費以六個月為一期者，不足六個月亦需按一期收取；

若收費以一個月為一期者，不足一個月亦需按一期收取。

2. 此收費表所列的為一般收費，如有任何更改，恕不另行通知。

如客戶有其他服務要求，將另行收費。

3. 若對上述收費表有任何疑問或需要其他特別安排，歡迎致電本行押匯中心 (852) 2843 1876。